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03 月 1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敬業樓 2 樓語言教室

主席：林春榮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錄：王恩慈

壹、宣讀本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院務會議（110.12.01）主席提示暨決議案執行情形記載表：**准予備查。**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擬推薦理學院學生一名申請「國立屏東大學張平沼總裁暨陳淑珠董事長伉儷獎助金」案	照案通過	理學院	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院務程委員會會議(110.12.01)審議通過，提送本校實習就業輔導處校友服務組審查。
2	擬訂定本校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碩士班及博士班相關設置要點案	照案通過	理學院	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院務程委員會會議(110.12.01)審議通過後實施。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學傳播學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屏東大學「科學傳播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系研究生修業點第五點第四小點規定「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入學後第二學期修習結束前，提出遴聘指導教授之申請。」，亦即第三學期方可選修論文課程；因應預研生於大學部已開始修讀碩士班課程，故增訂預研生遴聘指導教授時程及選修論文課程規定。
- 二、檢附科學傳播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全文如【附件 1】
- 三、經科學傳播學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10.12.28)通過。

辦法：本案經會議通過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請與系上師長再議，共同討論出利於學生修習課程之相關規定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學院(體育學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2日臺教技通字第1100176917號函及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第七條第二款辦理。
- 二、修正本要點第八點規定，訂定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認定標準。
- 三、檢附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全文如【[附件2](#)】。
- 四、經體育學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11.03.07)系務通過。

辦法：本案經會議通過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學院(應用物理系)

案由：應用物理系許慈方老師擬更正兩名同學 110 學年第 1 學期近代光學(一)成績案，請討論。

說明：

- 一、近代光學(一)為應用物理系大學部光電暨材料組大三必修課程；劉冠廷(CEK108220)及林庚陸(CEK108207)皆為本系大學部光電暨材料組大三學生。
- 二、檢附許師提送之國立屏東大學成績更正申請書如【[附件3-1及3-2](#)】，申請更正理由詳如申請書內。
- 三、經應用物理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11.03.03)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會議通過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相關設置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訂定本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相關會議設置要點。
- 二、為於辦理相關碩士班事務及聘任委員有所規範及依循，擬訂定本班相關設置要點。
- 三、檢附本校理學院相關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其草案全文如下說明：
 - (一)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事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4-1-1、4-1-2](#)】。
 - (二)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4-2-1、4-2-2](#)】。
 - (三)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其

草案全文如【[附件 4-3-1](#)、[4-3-2](#)】。

辦法：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事務會議設置要點及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准予備查；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理學院與泰國姐妹校 RMUTT 簽署雙聯學位協議備忘錄追認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與境外大學校院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辦理。[【附件 5-1】](#)
- 二、本院為促進本校學士及研究生語言及學術溝通能力提升、增加國際生員及創造學術國際化之環境，積極與國姐妹校 RMUTT 接洽，以期能促成院校簽署雙聯學位。
- 三、承上，本院已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110.11.17)通過第一版，針對雙方學生就讀條件及學分抵免採認等相關法條達成初次共識，110 年 12 月~至 3 月 2 日止，因雙方陸續修改研議法規數次，而後確認說明四附件版本。本案因前述姐妹校學期制與本校不同因素，為配合雙方國際招生時程，故以簽核准方式先行進行簽約[【如附件 5-2】](#)，本案提請追認程序。
- 四、檢附「坦亞武里皇家理工大學科學與技術學院與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碩/博士雙聯學位」協議備忘錄等資料如下附件：
 - (一) MEMORANDUM OF AGREEMENT on Double Degree in Master's Program between Rajamangal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anyaburi, Thailand and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Taiwan (NPTU 理學院應用化學系碩士班及 RMUTT 科學與技術學院應用化學系) [【如附件 5-3】](#)
 - (二) MEMORANDUM OF AGREEMENT on Double Degree in Doctoral Program between Rajamangal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anyaburi, Thailand and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Taiwan (NPTU 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博士班及 RMUTT 科學與技術學院應用化學系) [【如附件 5-4】](#)
 - (三) MEMORANDUM OF AGREEMENT on Double Degree in Master's Program between Rajamangal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anyaburi, Thailand and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Taiwan (NPTU 理學院應用物理系碩士班及 RMUTT 科學與技術學院科技創新材料碩士班物理組) [【如附件 5-5】](#)
 - (四) MEMORANDUM OF AGREEMENT on Double Degree in Doctoral Program between Rajamangal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anyaburi, Thailand and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Taiwan (NPTU 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博士班

及 RMUTT 科學與技術學院科技創新材料博士班物理組) 【如附件 5-6】
(五)博、碩士論文共同指導協議書如【如附件 5-7】，未來如有雙方學生申請時，應與前述協議備忘錄內容及所含雙聯學制課程，後附博、碩士論文共同指導協議書，併同簽署。

五、本案若通過，協議備忘錄暨博碩士論文共同指導協議書自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含)之後入學之碩博士/研究所學生適用。

六、案經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碩、博士班事務會議(111.03.09)審議通過。

擬辦：經院務會議決議通過後，提送本校教務處審核，俟雙方學校簽署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擬辦理理學院院徽設計案，請討論。

說明：

一、理學院以培育具研發及實務能力的科技產業與理學教育人才為宗旨，積極發展兼具研究能量與教學產能的學院特色。學院目標在培育具研創開發潛力、富創意思考的科技產業人才；以及具專業知能、富創思熱誠的理學教育、運動科學人才。

二、本院已新增「應用科學國際博士班」、「應用科學國際碩士班」及「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成立，未來多元目標之發展，故提出更新專屬理學院風格的院徽，以達到傳承、識別與展現的精神。

三、檢附理學院院徽設計相關資料【如附件6-1~6-3】。

四、以現場進行投票方式並於會議統計後，最高票之作品為本院院徽。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辦理後續作業事宜。

決議：請於下次會議再議。請廠商提供第一版顏色更換看看及設計第三款後再進行討論。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結語：(無)。

陸、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5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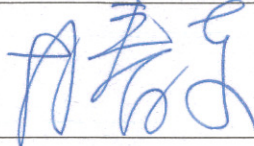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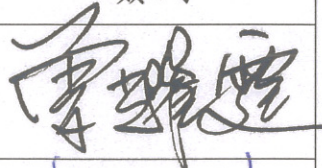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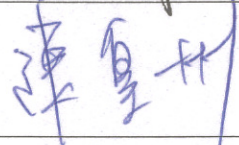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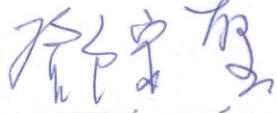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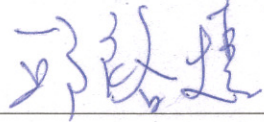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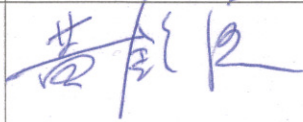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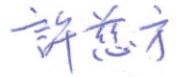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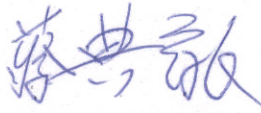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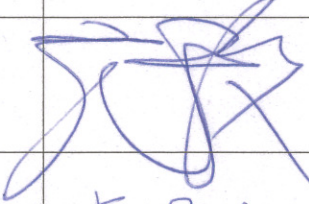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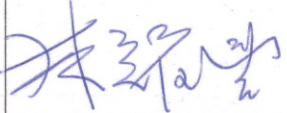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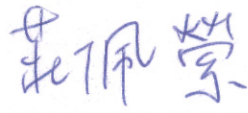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大學簽到單

開會事由：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111 年 03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2 時 10 分~12 時 50 分

開會地點：敬業樓 2F 語言教室

主持人：林春榮院長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林春榮院長		曾耀霆國際長	
林瑞興副院長		陳皇州老師	
鄧宗聖主任		邱裕煌老師	
黃鐘慶主任		鄭昌源老師	請假
許慈方主任		蔡典龍老師	
廖于賢主任		謝宏昇老師	
涂瑞洪主任		蘇偉昭老師	
林耀豐老師		廖美儀老師	請假
張耀仁老師		莊佩縈同學 (應用物理系)	
李文甫同學 (科學傳播學系)			

★本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之代表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為決議。

行組 賢王恩慈

行專 賢林珮瑩

專業計畫 助 沈佳蓉

